

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分院双创实践平台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招字【2023】39号)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昌吉回族自治州, 昌吉市

一、招标条件

本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分院双创实践平台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6.417606 万元, 招标人为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多媒体教室吊顶拆除改造; (2) 多媒体教室地面拆除改造; (3) 多媒体教室墙面铲除改造; (4) 多媒体教室门窗拆除改造; (5) 多媒体教室窗帘拆除改造; (6) 多媒体教室电气拆除改造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分院双创实践平台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分院双创实践平台建设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的注册建造师或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本单位注册, 且在有效期内 (需提供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3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5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昌吉市北京南路华东大厦7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8日10时30分

开标地点：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昌吉市北京南路华东大厦7楼）

七、其他

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受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对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分院双创实践平台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学校自筹资金。现请合格的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概况及招标范围

1、项目招标人：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项目编号：招字【2023】39号

3、项目名称：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分院双创实践平台建设项目

4、项目地点：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昌吉市文化东路29号）

5、项目内容和规模：（1）多媒体教室吊顶拆除改造；（2）多媒体教室地面拆除改造；（3）多媒体教室墙面铲除改造；（4）多媒体教室门窗拆除改造；（5）多媒体教室窗帘拆除改造；（6）多媒体教室电气拆除改造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6、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7、预算金额：264176.06元

8、最高限价：264176.06元

9、磋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双创实践平台建设项目所需材料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保管、搬运、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工作内容，以及拟拆除项目范围内的安全围护、警示标志设置、操作人员培训、拆除作业、隐患排查和管理、垃圾清运、扬尘防护、安全值班等。

10、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四十日内。

11、磋商范围：磋商文件、答疑文件、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12、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1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允许二次报价）。

1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的注册建造师或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本单位注册，且在有效期内（需提供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3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三、招标文件获取方法及要求

1. 时间：2023 年 5 月 7 日 10:00 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 19:30（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昌吉市北京南路华东大厦 7 楼）

3. 方式：现场获取。

4. 售价：200.00 元/份（售后不退，汇款方式与投标保证金汇款方式一致）。

领取招标文件要求：

1) 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书中请注明委托人常用手机号码及邮箱号）；

2) 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3) 项目负责人有效的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

4) 项目负责人需提供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3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网站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资料审核通过即可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则无法购买文件。）

四、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伍仟元整；

账户单位：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三分公司

账 号：300 4800 9092 0000 9372

开户行名称：工行昌吉分行建国路支行

2、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开始至结束时间（2023 年 5 月 7 日 10:00 至 2023 年 5 月 17 日 19:30）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的缴付时间以电汇凭证和网银对账单上的时间为准，超过缴纳的时限缴纳投标保证金视为

投标无效。

3、投标保证金可采用投标保函、保兑汇票、银行汇票或现金支票等多种形式，1) 若采用投标保函方式的，由投标单位开户银行直接出具的保函文件或金融机构开具的保函文件，投标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2) 若采用电汇或网银转帐的方式，由报名单位基本账户汇至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三分公司账户中，不得以现金形式缴纳，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投标项目名称，以确保保证金按时退回，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查对核实。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及开标地点：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昌吉市北京南路华东大厦 7 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疆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昌吉市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994-27021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昌吉市北京南路华东大厦七楼

联 系 人：马先生

电 话：0994-223713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马先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